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学习贯彻全省中级法院院长座谈会和全省刑事审判工作会议精神

展开深入讨论 研究务实举措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吉言轩）7月31日，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学习全省中级法院院长座谈会和全省刑事审判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要求，要紧紧围绕衡阳“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和加快推进区域中心化进程发展战略，通过召开部门务虚会、支部会等形式，认真传达学习会议精神，展开深入讨论，研究务实举措。要全面分析当前形势，上半年，两级法院各项工作稳步

推进、稳中向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下一步，要紧盯“两个目标”，推出更多“衡阳模式”，继续保持全省法院先进行列，奋力创建全国文明单位。要用好“四个抓手”，持续推进诉源治理，做实全员考核，强化能力建设，推进繁简分流。要坚持“双轮驱动”，在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上迈出新步伐，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要守牢“底线工程”，以清廉法院建设为抓手，扎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对于贯彻落实全省刑事审判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加强人才培养，以战略眼光配备好刑事审判力量，形成梯队结构，不断储备人才。要强化条线指导，全面掌握情况，帮助解决办案疑难问题。要健全跟班学习机制，做好传帮带。要认真学习《全国法院毒品案件审判工作会议纪要》《关于办理强奸、猥亵未成年人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

为群众解答法律疑问。通过露天电影播放普法宣传微视频，在潜移默化中向群众宣传了法律法规，传播了法律观念和常识，使法治宣传更接地气、更受欢迎、更具成效。

下一步，珠晖区人民法院将以更加丰富的宣传手段和多渠道的宣传平台，进一步开展普法宣传进社区、乡村、学校、企业等活动，为法治珠晖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珠晖区人民法院：

露天电影进社区 寓教于乐两相宜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邹琳）为进一步增强社区法治宣传力度，提升居民法治意识，丰富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7月25日，珠晖区人民法院开展“普法宣传进里

巷”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利用小区播放露天电影前的等待时间，播放法院自制的普法宣传微视频，吸引了群众前来围观，并现场

祁东县人民法院：

助企纾困获赠锦旗

衡阳晚报讯（文/图 通讯员 陈佳琳）“感谢法院的公正判决，使我们公司的案件得到高效化解，解决了公司的燃眉之急，太谢谢你们了！”近日，祁东县某公司将一面印有“诚心为民服务企业 高效司法彰显正义”的锦旗送到了祁东县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手中。

2020年6月，原告甲公司与被告乙公司签订《沥青砼路面施工承包协议》，双方约定被告乙公司将其承包的祁东县某小区路面摊铺沥青砼工程分包给原告甲公司进行施工，双方在合同中还约定了工程概况及工程内容、合同工期等内容。上述合同签订后，原告甲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进场施工。

施工完成后，原告甲公司与被告乙公司对项目进行结算，被告乙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廖某在对账单上确认尚欠原告甲公司工程款134.2万元及利息。原告甲公司多次催收工程款未果，遂诉至法院，请求被告廖某、乙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了解到本案法律关系复杂，涉及工程转包、分包等问题。为尽快化解矛盾、保障企业权益，承办法官从上百页的证据中一笔一笔核实账单，从双方的诉辩意见中一句一句推敲核实，



祁东县某公司将锦旗送到祁东县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手中。

最终理清了事实，查明了真相。

一面锦旗，承载着人民群众对法院审判工作的支持和认可，也是法院积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生动体现。近年来，祁东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树牢“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建设者，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意识，以需求为导向、以服务为宗旨、以实效为目标，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确保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借款人死亡 贷款人还要还款吗？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罗喜）欠债还钱，天经地义。借钱，在我们传统的朴素理念中大多数是以情感为基础，民事行为人之间互借互还的一种金融性往来。那么由于借款的金融性质，当借款人已因病去世，其遗留下来的一笔借款，还能不能追回呢？近期，衡南县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这样的民间借贷案件。

2019年4月，左女士向借款人王某借款10万元，左女士出具了借条，并约定2分利息和还款时间。同年6月份，左女士又陆续向王某借款3万元，共计借款13万元。2022年12月，借款人王某病逝，其继承人小王一纸诉状起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左女士返还借款及利息。

庭审中，承办法官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陈述，以借款人与被借款人之间深厚友情为关键点，抓住关键突破点，耐心细致地向贷款人左女士释明法律关系及利害关系，最终双方达成和解。左女士当场转账6万元以偿还部分借款本金，剩余借款本金也会尽快偿清，双方当庭握手言和，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本案中，借款人未收回借款即因病去世，从形式上看，该笔借款关系陷入了借款人一方“不复存在”的境地。那我国法律对此如何规定的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中的规定，公民可继承的其他合法财产包括有价证券和履行标的为财物的债权等，也就是说，债权也可作为遗产由继承人继承，债权债务关系不会因借贷一方死亡而消灭。借款人死亡后，他的继承人可继承该笔债权，并有权要求欠款人履行相应责任。

蒸湘区人民法院执行悬赏公告

(2023)湘0408执656号

为充分利用社会力量查找被执行人及其财产线索，有效执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维护法律权威，依申请执行人的悬赏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中财产调查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特发布悬赏执行公告如下：

被执行人：黄华，男，1972年9月3日出生，汉族，公民身份证号码430422197209039259，住湖南省衡南县茅市镇井冲村瓦冲组。

被执行人：刘勇，男，1975年12月26日出生，汉族，公民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512262036，住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红旗区2片10栋701室。

执行标的：1650000元。

凡是向本院举报被执行人可供执行财产线索，使申请执行人债权得以全部或部分兑现的，给以举报实际执行到位金额百分之五的奖励。

本院郑重承诺：对举报人及其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严格保密。

举报期限：本公告作出之日起三年。

举报电话：0734-8687608，廖法官：18007343779

2023年7月25日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夏尚）“今天的宣传很接地气，听得懂也用得上，让我们学到了很多知识，真的特别好！”普法宣讲后，衡阳县洪市镇清潭村的村民们向衡阳县人民法院干警竖起大拇指。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法治观念，让法律意识深入人心，助推法治乡村建设，近日，衡阳县人民法院洪市法庭干警利用周末休息时间来到洪市镇清潭村开展送法下乡活动，为当地村民送上了一道法治“大餐”。

“没有打结婚证，彩礼钱该不该返还？”“工地拖欠的工资要怎么办……”活动一开场就吸引了村民们的注意。该院干警从村民们生产生活中常见的具体问题出发，讲述了一个个生动案例，并积极与大家进行互动。村民们听得津津有味，纷纷提出解答问题的想法。一问一答间，聊的虽说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但正是这些“家长里短”，拉近了村民与干警的距离，让法治理念在潜移默化中入脑入心。

据悉，今年以来，该院已组织干警深入辖区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不同形式的法治教育宣传活动30余次，有效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下一步，衡阳县人民法院将持续强化宣传力度，创新普法形式，引导广大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真正做到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到百姓生活中。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武海涛）“没想到这么顺利，不用来回奔波就把事情解决了，谢谢。”近日，当事人李女士一大早就来到衡山县人民法院，将一面印有“热情服务 尽职尽责”的锦旗送到该法院法警队干警手中。

据了解，前几日，一名女子顶着烈日在衡山县人民法院门口焦虑地来回踱步，安检口值班法警发现后便热情上前询问来由，并带着该女子走进法院的安检大厅，该女士这才说明事情原委。原来她姓李，在衡山县人民法院有一个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案件，已经法院依法判决并生效，但被告迟迟未履行，李女士想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由于对立案流程不熟悉，便一直在法院门口徘徊。法警在了解情况后便耐心告知其立案流程，并带着李女士来到立案大厅，指导其填写材料和具体操作，顺利办理申请强制执行，避免了当事人从新桥镇到相关办事单位来回跑几趟的麻烦，让当事人感受到了司法威严以外的温情。

“群众利益无小事，细微之处见真情”，这样暖心的场景在衡山县人民法院经常可见。一直以来，该院都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用心、用情让当事人在诉讼服务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与司法温度。接下来，衡山县人民法院将一如既往地坚持为民初心，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力求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用实际行动诠释法院担当，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送法进乡村 法治助振兴

衡阳县人民法院：

行动见关怀 细语暖民心

衡山县人民法院：